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藍曉萍
電話：037-327483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shine50330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苗栗縣苑裡鎮文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100145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09037_111D2004113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與內政部消防署共同編製「居家防火學習單與安全檢核表」，請協助宣傳並轉知全校師生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8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01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年火災頻傳，造成民眾財產損失與人命傷亡，為加強宣導防火與防災觀念，喚起校園師生之居家防火安全意識，請善加運用旨揭學習單與檢核表，以提升防火知識與火災緊急應變能力。
- 三、有關旨揭學習單可至相關平臺下載如下：
 - (一)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/教學資源/最新教學資源處下載
<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/WebMoeInfo/home.aspx>。
 - (二)教育部防災教育花路米臉書，請搜尋
[@educationfollowme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educationfollowme)。



(三)內政部消防署消防防災館下載專區/海報摺頁處下載

<https://www.tfdp.com.tw/cht/index.php>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